

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24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文彬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

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承接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承接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聘任 2022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1、《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31 日